

证券代码: 430498

证券简称: 嘉网股份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 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地点: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 嘉网股份

股票代码: 430498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翁立峰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

股份变动性质: 增持

变动日期: 2017 年 11 月 0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刘勋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湖北省十堰市

股份变动性质: 增持

变动日期: 2017 年 11 月 0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王金磊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河北省保定市

股份变动性质: 不变

变动日期: 2017 年 11 月 0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郑冬莲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山西省侯马市

股份变动性质: 不变

变动日期: 2017 年 11 月 0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郑秀莲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山西省侯马市

股份变动性质: 不变

变动日期: 2017 年 11 月 0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标准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根据本报告书中所载明的内容进行。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第三节	持股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本报告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翁立峰、刘勋、王金磊、郑冬莲、郑秀莲 5 人是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嘉网股份	指	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翁立峰于 2017 年 11 月 01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增持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600,000 股；刘勋于 2017 年 11 月 01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增持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00,000 股。一致行动人翁立峰、刘勋、王金磊、郑冬莲、郑秀莲五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69.20% 增加至 70.46% 的权益变动行为。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翁立峰，男，身份证号码为 31011019770412****，中国国籍，2008 年 2 月取得新西兰永久居留权。持有公司股份 12,480,0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2.57%；本次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13,080,0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3.65%。

刘勋，男，身份证号码为 42030019741103****，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持有公司股份 12,453,0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2.52%；本次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12,553,0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2.70%。

王金磊，男，身份证号码为 13062919870209****，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持有公司股份 4,733,726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8.56%。

郑秀莲，女，身份证号码为 14272619570603****，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持有公司股份 4,367,778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7.90%。

郑冬莲，女，身份证号码为 14260219641224****，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持有公司股份 4,231,98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7.6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	占嘉网股份已发行股份比例	所持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的比例日期	权益变动方式
翁立峰	嘉网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2,480,000	22.57%	6,938,491 股限售股, 5,541,509 股可转让股份	2017.11.01	协议转让
刘勋	嘉网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2,453,000	22.52%	5,806,500 股限售股, 6,646,500 股可转让股份	2017.11.01	协议转让
王金磊	嘉网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733,726	8.56%	可转让股份	2017.11.01	
郑秀莲	嘉网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367,778	7.90%	可转让股份	2017.11.01	
郑冬莲	嘉网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231,980	7.65%	可转让股份	2017.11.01	
合计	嘉网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8,266,484	69.20%			

三、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第三节 持股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翁立峰增持所持有的嘉网股份流通股 600,000 股,占嘉网股份总股本的 1.08%;刘勋增持所持有的嘉网股份流通股 100,000 股,占嘉网股份总股本的 0.18%;本次权益变动目的是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增持。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青岛嘉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翁立峰于2017年11月01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增持其所持有的嘉网股份合计600,000股。增持前翁立峰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2,48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6,938,491股,无限售条件股份5,541,509股;增持后翁立峰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3,080,000股。

刘勋于2017年11月01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增持其所持有的嘉网股份合计100,000股。增持前刘勋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2,453,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5,806,50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6,646,500股;增持后刘勋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2,553,000股。

翁立峰、刘勋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金磊、郑秀莲、郑冬莲于2017年11月01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增持其所持有的嘉网股份合计700,000股。增持前五人持有公司股份合计38,266,48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12,744,991股,无限售条件股份12,188,009股;增持后五人持有公司股份合计38,966,484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	增持前情况		转让股份数量(股)	受让股份数量(股)	权益变动达到5%整数倍的日期	增持后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翁立峰	12,480,000	22.57%	0	600,000	2017.11.01	13,080,000	23.65%
刘勋	12,453,000	22.52%	0	100,000	2017.11.01	12,553,000	22.70%
王金磊	4,733,726	8.56%	0	0	2017.11.01	4,733,726	8.56%
郑秀莲	4,367,778	7.90%	0	0	2017.11.01	4,367,778	7.90%
郑冬莲	4,231,980	7.65%	0	0	2017.11.01	4,231,980	7.65%
合计	38,266,484	69.20%	0	700,000	-	38,966,484	70.46%

三、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翁立峰、刘勋、王金磊、郑秀莲、郑冬莲持有的嘉网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系翁立峰、刘勋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增持所持有的嘉网股份流通股，不存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行政转化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

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2017年1月11日,翁立峰、刘勋、王金磊、郑秀莲、郑冬莲5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有效期5年,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该协议仍在有效期,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翁立峰、刘勋、王金磊、郑秀莲、郑冬莲身份证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为公司办公室。

(以下无正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翁立峰

刘 勋

王金磊

郑秀莲

郑冬莲

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02日

附件：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4号楼第四层东侧
股票简称	嘉网股份	股票代码	4304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翁立峰 刘勋 王金磊 郑秀莲 郑冬莲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 湖北省十堰市 河北省保定市 山西省侯马市 山西省侯马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众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翁立峰: 持股数量 12,480,000, 持股比例 22.57% 刘勋: 持股数量 12,453,000, 持股比例 22.52% 王金磊: 持股数量 4,733,726, 持股比例 8.56% 郑秀莲: 持股数量 4,367,778, 持股比例 7.90% 郑冬莲: 持股数量 4,231,980, 持股比例 7.65% 合计持股数量: 38,266,484, 持股比例: 69.2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翁立峰: 持股数量 13,080,000, 持股比例 23.65% 刘勋: 持股数量 12,553,000, 持股比例 22.70% 王金磊: 持股数量 4,733,726, 持股比例 8.56% 郑秀莲: 持股数量 4,367,778, 持股比例 7.90% 郑冬莲: 持股数量 4,231,980, 持股比例 7.65% 合计持股数量: 38,966,484, 持股比例: 70.46% 变动比例: 1.26%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向收购人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是否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挂牌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众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众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翁立峰、刘勋、王金磊、郑秀莲、郑冬莲

2017年11月02日